

#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机构”）作为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友国际”或“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3708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1,575,446 股，发行价格为 18.4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3,829,996.54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6,740,100.42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7,089,896.12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1]第 ZB11546 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68,015,832.28 元。

#####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5 年，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3,223.7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48.6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175.74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项目 40,025.34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人民币 2,856.8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7,708.99
经批准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4,835.28
以前年度投入金额	36,801.58
本年度投入金额	3,223.76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0,025.34
减：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
减：购买理财产品未到期的	-
累计利息及手续费净额	191.29
累计理财收益	157.68
减：其他转出（永久补流）	15,175.7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856.86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及保荐机构，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021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4年6月1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道金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简称“甘其毛道金航”）及保荐机构，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与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各方按照协议约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存储金额 (元)
1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燕京支行	20000036956800066893362	已销户
2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8015100000006817	27,468,305.59
3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482577	0.40
4	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8015100000006833	70,610.63
5	内蒙古嘉易达矿业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21277	498,764.58
6	乌拉特中旗甘其毛道金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321130100100621399	530,961.62
合计				<b>28,568,642.82</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2月6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4,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2025年1月15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2,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5年1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4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2025年6月23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4,5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5年6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5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就本次议案实际执行临时补流。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已结项的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14,721.93 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 147,219,290.19 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5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中的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结项。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节余募集资金 453.81 万元（含存款利息）将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截至 2025 年 7 月 4 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 4,538,130.48 元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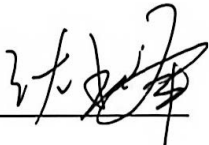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沈玉峰

  
程万里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

附表 1:

##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发行名称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募集资金总额				57,708.99		2025 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3.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4,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25.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93%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不适用	39,600	24,904.75	24,904.75	2,390.96	22,499.11	-2,405.64	90.34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	-	3,571.41	3,571.41	622.90	3,387.69	-183.72	94.86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	不适用	5,000	1,273.51	1,273.51	209.90	1,029.55	-243.96	80.84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3,783.00	13,108.99	13,108.99	-	13,108.99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58,383.00	42,858.66	42,858.66	3,223.76	40,025.34	-2,833.3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1、受多重因素影响, 公司适当放缓煤棚建设进度,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2、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与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为高度相关项目, 均于 2024 年 12 月结项。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 年 4 月 26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 4,835.28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的自筹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验, 并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576 号的鉴证报告。截至 2022 年 9 月 14 日, 公司完成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之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 公司审慎使用募集资金, 加强项目建设费用的控制和管理, 合理节约了募集资金。同时,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此外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截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 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合计结余募集资金 151,757,420.67 元 (含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 因服务贸易基础设施技术改造项目、购置装载机车辆项目、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结项后均有募集资金结余, 因此, “调整后投资总额”与“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均已扣除结余资金, 包括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及待支付尾款。

附表 2:

## 非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嘉友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2: 甘其毛道金航储煤棚建设项目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收益中, 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提高煤炭仓储能力, 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注 3: 2025 年度,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